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bridge Pharmaceuticals Inc.

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8)

(1)非執行董事委任；及

(2)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非執行董事委任

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趙瑋女士(「趙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6月30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趙瑋女士，46歲，於2001年7月在上海交通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以英語主修工商金融，並於2013年11月在香港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趙女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彼現為上海藥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企業發展及投資部的董事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物色、評估、執行及整合其策略收購、投資及合營。趙女士於2001年9月至2008年4月任職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上海分所)(「安永上海」)。於2006年2月至2006年4月，彼短暫離開安永上海並於德勤企業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任職。其後，於2008年5月至2014年11月，彼任職於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於2019年3月20日至2025年6月11日，趙女士曾擔任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06)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3月16日至2023年10月12日，趙女士曾為華領醫藥(股份代號：2552)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將與趙女士就其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協議。趙女士之任期將由生效日期開始，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時屆滿，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屆時彼將合資格獲重選連任。獲重選連任後，彼之任期將延續三年，直至獲重選連任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

束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所定較早日期時屆滿。趙女士將不會收取酬金作為董事袍金，但彼可能有權收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及其表現可能釐定的其他福利，惟須由本公司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不時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女士確認，(i)彼於過去三年概無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彼概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彼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權益或視作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趙女士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趙女士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佈，趙女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生效日期起生效。於趙女士獲委任後，薪酬委員會成員為Richard James Gregory博士(主席)、趙瑋女士及胡瀾博士。因此，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項下有關薪酬委員會須有三名成員的規定經已達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為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項下董事會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須有一名不同性別董事的規定，Richard James Gregory博士已辭任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而一名女性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瀾博士已獲委任為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自生效日期起生效。於該變動後，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為薛群博士(主席)、James Arthur Geraghty先生、陳炳鈞先生及胡瀾博士。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趙女士及胡瀾博士履新。

承董事會命
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
董事長
薛群博士

香港，2025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薛群博士；非執行董事趙瑋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Richard James Gregory博士、James Arthur Geraghty先生、陳炳鈞先生及胡瀾博士。